

##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9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15年9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邵晓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邵晓明

委员：朱虔、段亚林（独立董事）、夏雪（独立董事）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段亚林（独立董事）

委员：戎平涛、洪剑峭（独立董事）

####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洪剑峭（独立董事）

委员：马名驹、夏雪（独立董事）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30 日